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02月23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02月23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02月23日上午0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职生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8人,代表股份428,213,15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3.1271%。其中,中小股东共11人,代表股份8,997,40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9062%。

2、现场出席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0人,代表股份数为425,396,05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2.8434%。

3、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817,10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2837%。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现场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9,741,1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92%;反对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8,993,30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44%;反对4,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曹职生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其所持的408,467,929股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董事冯律师和熊孟飞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益生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东四方新域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四方新域”)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拟以部分自有资产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5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为山东四方新域本次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5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董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且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通过。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四方新域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1MA3F6FU00R。

3、成立日期:2017年07月05日。

4、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鸢飞路958号万达广场A座1506室(仅限办公场所)。

5、法定代表人:邓松林。

6、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7、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畜牧机械制造;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畜牧机械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金属结构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为70%,北京四方新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0%。其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7,115,748.32	300,459,490.14
负债总额	158,062,590.10	178,565,234.15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30,039,875.00	45,054,375.00
流动负债总额	147,646,388.60	168,463,503.4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129,053,158.22	121,894,255.99
项目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0,555,400.90	85,618,807.48
利润总额	10,204,231.05	-6,498,725.78
净利润	11,084,080.01	-7,158,902.23

11、经查询,山东四方新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山东四方新域提供不超过55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山东四方新域本次融资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有利于其长效、有序发展,山东四方新域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在对山东四方新域经营情况、行业情况、偿债能力等进行充分评估的基础上,董事会认为该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山东四方新域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公司为其控股股东,对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显失公平、对等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山东四方新域提供不超过55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因山东四方新域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就上述担保事项要求其提供反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8,899.72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4,877.55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4,229.61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33%;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0,647.94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9.6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02月23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02月20日通过通讯及书面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七人,现场出席董事五人,独立董事张平华先生、赵桂荣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曹职生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山东四方新域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3-012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2022年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等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赎回本金(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2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2年12月22日	2023年2月22日	1.85%或2.80%	是	7,000.00	332,931.51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2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2月23日	1.85%或2.80%	是	6,000.00	285,369.86

备注:公司子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全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子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赎回,收回本金13,000.00万元,取得现金管理收益618,301.37元。上述本金及收益已返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1年11月26日	2022年2月28日	1.65%或3.11%	是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4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1年11月29日	2022年3月3日	1.85%-3.15%	是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2年2月28日	1.65%或3.15%	是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1年12月1日	2022年3月1日	1.65%或3.15%	是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2年3月3日	2022年6月2日	1.65%或3.06%	是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涨两层区间63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年3月7日	2022年5月9日	1.65%或3.05%	是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6天(黄金挂钩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2年3月7日	2022年6月10日	1.85%或3.10%	是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年5月13日	2022年7月13日	1.65%或3.05%	是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2年6月9日	2022年8月9日	1.85%或3.00%	是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年6月16日	2022年8月18日	1.85%或3.05%	是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2年6月16日	2022年9月14日	1.85%或3.07%	是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年7月15日	2022年8月15日	1.85%或2.95%	是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年7月15日	2022年9月14日	1.85%或3.00%	是
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2年8月15日	2022年9月14日	1.85%或2.80%	是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9月14日	1.85%或2.50%	是
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3天(挂钩汇率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年8月22日	2022年9月14日	1.85%或2.80%	是
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年9月19日	2022年10月19日	1.85%或2.80%	是
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2年9月19日	2022年12月19日	1.85%或2.85%	是
1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3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2年9月19日	2022年12月21日	1.75%或2.95%	是
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3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1月28日	1.85%或2.75%	是
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年12月6日	2023年1月6日	1.85%或2.75%	是
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2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2年12月22日	2023年2月22日	1.85%或2.80%	是
2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2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2月23日	1.85%或2.80%	是
2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1天(挂钩黄金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4月3日	1.75%或3.00%	否
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年1月12日	2023年2月13日	1.85%或2.70%	是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

三、备查文件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充分理解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运用的有关规定,未意识到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用途变更也属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在未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的情况下即出租研发大楼,构成违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60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848,29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452.9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915.3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7,537.63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字[2021]398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内部结构、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议案》,该次变更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总投资额度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前	1	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拟新建生产车间,购置先进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及相应配套设施,生产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约83,100套,其中智能遥测终端50,000套、噪声监测仪30,000套、农饮水设备600套、二次供水设备2,500套。	24,913.56	10,000.00
	2	度量云、智慧水务SaaS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拟在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本部研发中心,同时在北京、深圳、西安、重庆、上海、武汉、南京租赁办公场所设立区域研发中心,并建立度量云、智慧水务SaaS平台以及数据中心。	10,819.00	4,000.00
	3	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	在公司本部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自建营销总部及展厅,并在武汉、北京、深圳、西安、重庆、上海等地租赁办公服务场所建立营销服务中心。	2,916.91	1,302.03
调整后	1	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拟新建生产车间,购置先进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及相应配套设施,生产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约80,000套,其中智能遥测终端50,000套、噪声监测仪30,000套。	13,000.00	8,000.00
	2	度量云、智慧水务SaaS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拟在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本部研发中心,同时在北京、深圳、西安、重庆、成都、杭州、郑州、上海、武汉、南京等地租赁或购买办公场所设立区域研发中心,并建立度量云、智慧水务SaaS平台以及数据中心。	10,819.00	6,000.00
	3	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	在公司本部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自建营销总部及展厅,并在武汉、深圳、重庆、成都、济南、郑州等地租赁或购买办公服务场所建立营销服务中心。	1,302.03	1,302.03

二、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情况

(1)违规的背景原因

受资本市场融资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7,537.63万元,低于预计募集资金使用规模53,649.47万元。由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无法满足全部原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对“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主要实施内容相应调整,其中,“二次供水设备的研发及相关设备投入”由公司合营公司浙江嘉源和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源和达”)进行投入。嘉源和达为公司2021年12月与浙江嘉源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源环境”)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营公司,公司持股49%,嘉源环境持股51%;嘉源和达主营业务为二次供水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等,经营目标为国内领先的二次供水系统设计、建设、运营及二次供水信息化、水务人才培训的领军企业,故公司将“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之“二次供水设备”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另外,公司计划通过投资、战略合作等多种可行的方式,开展农饮水相关的产品及业务,农饮水相关设备的投入金额未来由其他主体投入。

(2)违规出租的具体情况

各项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均涉及使用新建于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研发生产综合性大楼(以下简称“研发大楼”)。该研发大楼于2022年9月竣工验收。公司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变更后,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下的“二次供水设备的研发及相关设备投入”以及“农饮水项目”不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所需使用研发大楼的面积较规划减少,研发大楼部分空间闲置。公司为充分发挥资产价值,将研发大楼因募投项目变更导致的闲置空间出租。具体出租情况如下:

① 未履行审批程序向浙江嘉源和达水务有限公司出租房产

研发大楼原计划用于“二次供水设备的研发及相关设备投入”项目的空间出租予该项目的新实施单位浙江嘉源和达水务有限公司使用,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规定,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应当按照招股说明书所列用途使用。科创板上市公司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必须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方可变更。公司未履行上述法定程序即于2022年1月与对方签订《租赁合同》,并于2022年9月研发大楼验收后交付租赁方嘉源和达使用,双方于2022年9月签订《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经保荐机构现场走访核查并访谈各方相关负责人,嘉源和达已在研发大楼开展经营活动。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合同要素	主要内容
1	合同对方	嘉源和达
2	合同标的	甲方把位于嘉兴市天枢路369号2号楼技术研发中心的一层北楼(1595㎡)、四层南、北楼(4105㎡)、五层南、北楼(4102㎡),合计9802㎡租赁给乙方使用。
3	租赁期限	原《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共6年,自2022年1月至2027年12月止”;后《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修订为“租赁期限共64个月,自2022年9月1日起计算至2027年12月31日止”
4	租金、物业管理费和其他费用的计算和支付方式	本合同房屋的标准租金为人民币19.13(元/㎡/月),月标准租金为人民币18.75万元,年标准租金为人民币225万元。
5	其他条款	补充合同经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房屋租赁合同》有与本房屋租赁补充合同不一致的内容,以本补充合同为准。

② 未履行审批程序向嘉兴华邦电子有限公司出租房产

公司未履行法定程序因于2022年9月与嘉兴华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电子”)签订《房屋租赁框架协议》,将研发大楼原计划用于“农饮水”项目的部分闲置空间出租予华邦电子使用,并于2022年10月交付华邦电子用于租赁前期的装修和产线布置。目前,华邦电子已完成装修和产线布置,但未开展正式生产经营。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合同要素	主要内容
1	合同对方	华邦电子
2	合同标的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以下简称房屋)位于天枢路369号2号楼(南楼)3楼,租赁房屋的面积(本协议中所谓之“面积”均为“建筑面积”)约为1660㎡,毛胚,乙方已实地查看租赁房屋及其周边现状,无异议。
3	租赁期限	双方约定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为乙方装修、产线布局、生产调试期。该期间的约定,为引入乙方对促进甲方募投项目推进及产业协同性效果的考察期间(以下简称“考察期”)。
4	租金、物业管理费和其他费用的计算和支付方式	考察期结束,根据双方意向以及业务协同效果,另行协商签订正式租赁协议,约定具体租赁价格,租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正式协议需根据甲方章程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后方能生效。
5	其他条款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议定,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募投项目变更用途的原因及违规产生的原因

公司将研发大楼的部分闲置空间出租予浙江嘉源和达水务有限公司,主要系原募投项目“二次供水设备”虽变更了实施主体,但项目仍需继续推进,使用原规划用于“二次供水设备”研发及生产的厂房更便于项目建设。公司将研发大楼少部分闲置空间出租予华邦电子使用,主要系该公司作为和达科技的贴片外协商就近生产,可以更好的配套募投项目“智能遥测终端”、“噪声监测仪项目”的建设,产生更好的效益。

公司未充分理解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运用的有关规定,未意识到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用途变更也属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在未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的情况下即出租研发大楼,构成违规。

三、公司对现场检查的认可及后续拟整改措施

公司在发现问题后,与保荐机构持续保持沟通并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现场检查工作,并认可保荐机构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提请公司注意的事项及相关建议。公司对《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的所有内容无异议。

公司拟针对过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尽快制定整改方案,根据具体整改情况,分阶段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法规的学习和完善相关制度,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关注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与实施计划的差异,结合实际情况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确保募投项目完成并实现预期收益。

四、致歉声明

公司本次出租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运用的有关规定,后续将加强规则学习并妥善制定进一步整改方案。

公司董事会对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进一步加强内部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合规意识,加强监督和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3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3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3年3月1日
赎回起始日	2023年3月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3月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年3月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3月1日

注: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3年3月1日—2023年3月28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2023年3月1日为本基金本次开放期的起始日期。

2.2 申购、赎回的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根据《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日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以外的销售机构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投资者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
100万元≤M<300万元	0.4%
300万元≤M<500万元	0.2%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对每个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不设限制。

4.2 赎回费率

(1)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赎回费率为1.5%;

(2)其他情况的赎回费率为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并全额归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基金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将部分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转出基金的赎回金额、赎回费的处理按照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中有关赎回业务相关规则执行。

申购补差费率指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应缴纳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各基金的申购费率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为准,如转入基金或转出基金适用固定费用的,则申购补差费中的申购费按固定费用进行计算。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归入基金财产。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外扣法)=Max[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0]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申购补差费中的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的费率标准执行,不适用申购费率优惠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0,000份兴业N基金份额1年后(未满2年)决定转换为M基金份额。

假设N基金申购金额小于100万元,申购费率为0.8%,持有期限满1年未满2年,赎回费为0.05%。

M基金申购金额小于100万元,申购费率为0.8%,持有期限满1年未满2年,赎回费为0.05%。

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50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195元,对应赎回费率为0.05%,申购补差费率为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费=10,000×1.050×0.05%=5.25元

转出金额=10,000×1.050-5.25=10,494.75元

申购补差费(外扣法)=Max[10,494.75×0.8%/(1+0.8%)-10,494.75×0.8%/(1+0.8%),0] =0元

转换费用=5.25+0=5.25元

转入份额=(10,494.75-0)/1.195= 8782.22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0,000份N基金份额1年后(未满2年)决定转换为M基金份额,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50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195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8782.22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规则

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除兴业稳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外,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交易限额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对申购和赎回限额的规定。

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基金转换申请转出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

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投资者可自T+2日起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